

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面临的挑战及对策研究

卢勤¹ 张万杰¹ 卢菁²

1 甘肃农业大学 2 西北民族大学

DOI:10.12238/ej.v7i5.1560

[摘要] 近年来,随着我国各类数字化技术在各行各业中得到广泛应用,为了确保税收征管有效适应数字经济,文章分析了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的发展特点,探究了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面临的挑战,为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提出应对对策。

[关键词] 数字经济; 税收征管; 挑战; 对策

中图分类号: D922.29 **文献标识码:** A

Challenge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Economy

Qin Lu¹ Wanjie Zhang¹ Jing Lu²

1 Gansu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Lanzhou City 2 Northwest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Lanzhou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with the wide application of various digital technologies in all walks of life, in order to ensure that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can effectively adapt to the digital econom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development characteristics of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economy, explores the challenges faced by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economy, and puts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for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digital economy.

[Key words] digital economy; Tax collection and management; Challenge; counter-measure

引言

近年来,随着我国各类数字化技术在各行各业中得到广泛应用,随着数字经济的迅猛发展,全球税收治理面临空前的挑战与压力,也成为考验各国税务行业、财税学界综合能力与智慧的时代性课题,亟待关注和研究,并提出切实有效的因应对策。

1 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的发展特点

1.1 数字经济推动税收征管理念变革

在数字经济背景下,旧有的税收征管理念已经不适应当前经济发展态势,同时新质生产力的提出也为税收征管思想的变革创造了条件,具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方面,推动“以数治税”征管理念的形成。数字经济下,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应用先进的数字化技术开展业务工作,由此使税收的数据信息愈发多元。在此过程中,传统的电子化数据处理方法逐渐无法满足税收征管的要求,以数字化技术为基础设计的新型税收征管技术手段开始成为绝对的主流,同时数字化技术的加入还有助于提高税收征管效率。另一方面,推动税收征管由管理朝服务理念方向转变。传统的税收征管模式中,税务机关扮演着管理者的角色,纳税人则是被管理者。每到纳税时期,纳税人都要基于我国税收法律法规前往纳税机关定期纳税。但随着我国数字技术的不断

发展,纳税人不再需要亲自前往税务机关纳税,而是可以在支付宝、微信小程序等数字化软件设备上纳税。由此,纳税机关的角色由管理者成为服务者,税收征管理念也由传统的管理理念朝服务理念方向转变。

1.2 数字经济促进税收征管方法改变

数字化技术的快速发展改变着人们日常生活与工作的方式,同时也让税收征管的方法由传统的票据文件治理朝数字治理方向转变。目前,对税收征管方法改变最大的数字化技术包括以下几种。第一,大数据技术。大数据技术是一套综合性的技术解决方案,涉及数据收集、存储、处理、分析、可视化等多项内容,用于从海量的数据中提取有用的信息,以支持各种应用与决策。大数据技术在税收征管中的应用,能够帮助税务机关处理海量的税收数据,从而使每一项纳税数据都能有据可查。第二,人工智能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是一种基于计算机系统的智能化技术,可以模拟和实现人类的智能行为。人工智能要想取得应用,需要有海量的算法数据作为支撑。在税收征管中,税务机关会使用人工智能技术为税收信息的算法处理提供帮助,进而有效规避税收征管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第三,区块链技术。区块链技术是一种去中心化的分布式账本技术,它通过加密算法和分布式节点共识机制来验证、存储、传输数据,确保交易和

数据的透明、安全和不可篡改。税务机关使用区块链技术,把各种税收数据信息存储在不同的链条节点中,能够有效保障数据存储的安全性。

2 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面临的挑战

2.1 纳税人主体难以理清

在数字经济时代下,互联网的出现催生出电子商务平台,从而打破了生产者与购买者之间的界限,传统以零售为主的业务经营方式发生了巨大改变。数字经济下企业可以在电子商务平台上借助各类算法技术了解消费者的实际需求,然后根据需求设计研发产品。由此可见,数字经济的出现让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的交易方式愈发多元化,这种情况也使商业经营的门槛逐渐降低,越来越多的个体开始从事商业经营,我国的纳税人主体也开始由企业转变为个体。与企业纳税相比,个体纳税人相对分散且并不拥有固定的商业经营场所,因而税务机关较难对个体纳税人进行追踪与监管,同时也较难对个体纳税人的每笔交易供销双方进行确认,由此使纳税人主体难以得到理清,税收征管也容易出现盲点。

2.2 数字经济对判定税收管辖权提出挑战

数字经济在互联网的加持下催生出大量无形产品和虚拟服务,而我国传统的税收制度显然较难处理无形产品和虚拟服务。为此,国家专门针对数字经济对税收征管体系进行调整,此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一些方面仍然面临着挑战,比如对税收管辖权的界定。我国税收征管在界定税收管辖权时,主要遵循“税收属地”原则,纳税人对于所得税的缴纳主要围绕其来源地进行课税,纳税人对于流转税的缴纳主要围绕其实际消费地进行课税^[1]。然而在数字经济背景下,越来越多的纳税人并没有成立企业,而是以个体独立身份存在,这就导致税务机关对纳税人税收管辖权的界定存在困难。

2.3 税收信息收集存在一定难度

互联网技术的发展让更多人愿意借助电子商务平台消费购物,在各种各样的商业行为中,商业行为的过程与结果不再被纸质发票所记录,而是被各种支付信息和电子发票取代。与纸质发票能够被消费者第一时间得到不同,支付信息和电子发票往往被保存在电子商务平台中。在此过程中,电子商务平台为了保护消费者的隐私,不会主动把消费者的所有交易信息透露给税务机关,这就给税务机关收集纳税人的税收信息提出新的挑战。在传统的税收征管中,税务机关会遵循“以票控税”原则,即纳税人为了证明自身的经济交易是合法的,需要提供每次经济交易中的发票,这一原则的遵循不仅能够明确纳税人在纳税过程中所应遵守的义务,同时也方便税务机关收集纳税人的税收信息^[2]。然而,当大量的经济交易开始以数字化形式出现时,电子发票上的涉税信息很容易被修改,从而增加了税务机关的工作难度。除此之外,数字经济这一大环境让各电子商务平台间的竞争压力不断增加,少数电子商务平台为了实现业务创收目标,不惜铤而走险制造诸多虚假交易,税务机关要想调查清楚电子商务平台制作的虚假交易,往往需要耗费大量精

力,可见传统“以票控税”的税收征管原则已经不适用于数字经济时代。

3 数字经济背景下税收征管的应对对策

3.1 及时理清纳税人主体

数字经济下,纳税人呈现出个体化、分散化、虚拟化等特点,使税务机关对纳税人主体的界定存在一定困难。为了及时理清纳税人主体,税务机关可以采取以下对策。一方面,明确数字经济下纳税主体的认定标准。税务机关自身应该明确数字经济时代以及该时代下纳税人呈现出的各种特点,然后围绕特点制定全新的纳税人界定标准,这些标准可以包括纳税人的身份、收入来源、交易行为等内容^[3]。与此同时,数字经济催生出各类新型产业,税务企业也应该针对各类新型产业制定相关的税收征管政策,以此确保税收征管的公平合理性。另一方面,加强数字经济下税收征管法律法规的宣传与普及。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出现,税务机关对于税收征管法律法规的制定也应该与时俱进,并借助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微博等渠道对外进行宣传,普及数字经济下税收征管政策与传统政策之间的区别,让更多纳税人明确数字经济下的纳税义务和违规后果,从而让更多个体纳税人自觉纳税。

3.2 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健全税收管辖权判定规则

数字经济的发展让生产与消费之间的关系被混淆,也使税务机关明确界定税收管辖权带来了挑战。针对这一挑战,税务机关有必要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并健全税收管辖权的判定规则。首先,税务机关应该围绕数字经济下的经济交易特质,重新界定数字经济的性质、类别以及范围,同时对传统税收征管中与数字经济相冲突的地方进行修改。其次,税务机关可以使用“虚拟常设机构”,并为其提供新的联结规则,以对纳税人的所得税来源进行界定。在“虚拟常设机构”的帮助下,税务机关可以把电子商务平台的服务器作为虚拟空间的常设机构,当消费者在“虚拟常设机构”中消费后,就能对其所得来源地进行精准定位^[4]。最后,对于流转税的界定,税务机关可以在传统“税收属地”原则的基础上,对流转税的征收机制进行更新与完善,同时要在流转税的税基和税目中加入更多与数字经济相关的产品与服务。比如当纳税人难以判断消费地时,税务机关可以要求电子商务平台执行代扣代缴制度,之后再由纳税人在电子商务平台上补齐。

3.3 建立精准监管维护市场秩序

在数字经济背景下,如何对纳税人的行为进行有效监督是落实好税收征管工作的关键。为此,税务机关可以从事前、事中、事后三个角度出发,建立税收征管监管体系,以维护市场秩序。在事前环节,税务机关需要依据数字经济时代下的经济交易特质,设置全新的信用等级制度,同时要健全内控体系,以对数字经济带来的冲击形成一定抵御。在事中环节,税务机关可以使用大数据技术设置风险预警系统,当大数据检测到可疑的税收信息时,就会向税务人员报警。在事后环节,税务机关可以借助区块链技术,搭建“税收征管违法”模型。该模型的内容

涵盖各类在数字经济下的税收违法行为,一旦税务人员在税收征管过程中遇到模型中设置的行为时,就能对违法行为展开精准打击。

4 结语

综上所述,数字经济的到来让我国经济发展规模不断更新的同时,也对税收征管提出了新的挑战。要想有效应对这一挑战,我国税收征管应该基于及时理清纳税人主体、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健全税收管辖权判定规则、强化税收征管信息化水平、建立精准监管维护市场秩序等应对对策,实现从上到下、从里到外的转变,从而适应数字经济的发展,并在数字经济下发挥税收征管的应有之义。

[参考文献]

[1]李香菊,谢永清.数字经济背景下的税收征管问题研究[J].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22,(05):58-67.

[2]杨锦艳.数字经济对税收征管的挑战及应对研究[J].商业观察,2023,9(34):45-48.

[3]周波,刘晶.应对数字经济挑战的税收治理变革[J].税务研究,2023,(12):33-38.

[4]孙永军,苏扬.数字经济时代强化税收征管的策略[J].商业经济,2024,(03):165-167.

作者简介:

卢勤(2001--),女,汉族,甘肃省陇南市人,本科在读,研究方向:劳动与社会保障。

张万杰(2002--),男,汉族,甘肃省武威市人,本科在读,研究方向:森林保护。

卢箐(1999--),女,汉族,甘肃省陇南市人,研究生在读,研究方向:声乐表演。